

中国投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任免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任免基本情况

（一）任免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中国投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2024年9月12日，中投保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因工作调整，海燕女士不再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聘任高龙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职期限同第四届董事会，自 2024 年 9 月 12 日起生效。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二）任免原因

因工作调整，海燕女士不再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经公司董事长提名，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聘任高龙先生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根据《中国投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中国投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为董事会秘书。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同步调整为高龙先生，电话：010-88822518，传真：010-68437040，电子信箱：gaolong@guaranty.com.cn，联系地址：北京市丰台区汽车博物馆东路 8 号院金茂广场 2 号楼。

（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

高龙先生，现任中投保公司财务会计部总经理，注册会计师，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高龙先生 1977 年 2 月生，2000 年 6 月毕业于北京交通大学经济管理学院会计学专业，获管理学学士学位；2008 年 12 月在职获得北京大学经济学院经济学硕士学位。

高龙先生曾就职于中国铁路物资天津公司、中国现代物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中化集团中化石油有限公司，2010 年入职中投保公司，历任会计核算部副总经理、综合计划部副总经理、人力资源部总经理、中投保科技融担公司总经理、中投保上海华东分公司总经理等职务。

二、任免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公司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任免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

本次任免不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

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高龙先生具有丰富的金融企业管理、财务管理工作经验，上述任命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的需要，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三、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同意解聘海燕女士董事会秘书职务；同意聘任高龙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中国投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四、备查文件



- (一)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二) 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中国投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9月13日

